《中國學術年刊》徵稿簡則

民國 113 年 4 月 23 日修訂

一、本刊為純學術性刊物。本刊徵稿對象為國內外大專院校專兼任教師及相關之學術研究者。

二、來稿須未經發表或出版者（學位論文、網路文章及已結集之研討會會後論文集視同已發表）。每篇字數以 25,000 字為原則（含徵引文獻、註腳及章節附註），唯特約稿不在此限。

三、一稿兩投者，日後本刊不再刊載其作品。

四、來稿文以中、英文為限，為便刊印，請以電腦打字，並用「word」文書處理系統，來稿請標明中英文篇名、投稿者之中英文姓名、三百字以內之中英文提要，及十個以內中英文關鍵詞，並請務必按本刊「撰稿格式」寫作，以利作業。「撰稿格式」詳另附。

五、來稿須送經兩位專家匿名審查、通過後，始予刊載，採用與否，均以書函通知，請自留底稿，來稿不予退還。本刊不連續刊登同一作者之論文。本編審委員會有權決定該期最後登刊之篇數。

六、凡需進行修訂之論文，須遵守本刊告知之修訂期限，逾期視同撤稿。

七、凡經刊載之論文，一律致贈作者當期年刊二冊，不另致稿酬。

八、本刊不負責來稿內容之著作權問題（如圖、表及長引文等），請作者先行取得著作權持有者之同意；來稿請勿發生侵害第三人權利之情事，如有抄襲、重製或侵害等情形發生時，概由作者負擔法律責任，與本刊無關。

九、著作人投稿於本刊經收錄後，同意授權本刊得再授權本系及校方或其他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網站服務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
十、本刊為半年刊，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截稿（郵戳為憑），九月及隔年三月出刊。

十一、本刊分為經史、哲學、文學、語言文字、國文教學、跨領域等類別，來稿請自行註明。

十二、來稿請填妥 **個人基本資料表**（個人資料表格式請自本系網頁下載：https://www.ch.ntnu.edu.tw/SIS/show_one_news.php?news_id=4），並**務請來電確認**。

十三、來稿可以 e-mail 寄交，如擔心格式問題，請另以紙本郵寄至臺北市大安區（106）和平東路一段一六二號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　國文學系《中國學術年刊》編審委員會 簡助教收

電話：(02)77491549、e-mail：t21048@ntnu.edu.tw

《中國學術年刊》撰稿格式

本刊採用電腦排版，為便利編輯作業，謹訂下列撰稿格式（為期全書體例統一，編者得視需要略作調整）：

壹、中文部分

一、各章節使用符號，依一、(一)、1.、(1).....等順序表示。

二、請用新式標點，惟書名號改用《 》，篇名號改用〈 〉。在行文中，書名和篇名連用時，省略篇名號，如《莊子·天下篇》。除破折號、刪節號各佔兩格外，其餘標點符號各佔一格。

三、獨立引文，每行低三格。

四、註腳採隨頁註，標識號碼請用阿拉伯數字，如 1、2、3.....，置於標點符號之後。

★注釋之體例，請依下列格式撰寫：

（一）引用專書：

王夢鷗：《禮記校證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76 年），頁 102。

（二）引用論文：

1. 期刊論文：

王叔岷：〈論校詩之難〉，《臺大中文學報》第 3 期（1979 年 12 月），頁 1-5。

陳長文：〈崇禎十三年賜特用出身科科年考實——兼談明代進士題名碑的立石問題〉，《文獻》2005 年第 3 期（2005 年 7 月），頁 168-175。

2. 論文集論文：

余英時：〈清代思想史的一個新解釋〉，《歷史與思想》（臺北：聯經出版公司，1976 年），頁 121-156。

3. 學位論文：

吳宏一：《清代詩學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，1973 年），頁 20。

（三）引用古籍：

1. 古籍原刻本：

宋·司馬光：《資治通鑑》（南宋鄂州覆北宋刊龍爪本，南宋），卷 2，頁 2 上。

2. 古籍影印本：

明·郝敬：《尚書辨解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1969 年，《百部叢書集成》影印《湖北叢書》本），卷 3，頁 2 上。

（四）引用報紙：

黃仁宇：〈大歷史帶來的小問題〉（上），《聯合報》第 37 版（聯合副刊）（1994

年 1 月 10 日）。

（五）再次徵引：

1.再次徵引的註，不需註明出版項，只需加註頁碼，可用下列方式表示：

王夢鷗：《禮記校證》，頁 102。

王叔岷：〈論校詩之難〉，頁 1-5。

2.多次徵引的註：如論文中多次徵引同一本書之材料，可不必加註，而於正文之引文下改用括號註明卷數、篇章名或章節等。

（六）徵引資料來自網頁者，需加註網址及檢索日期。

《在線漢語字典》http://xh.5156du.com/htm13/7398.html（最後瀏覽日期：2016.08.30）。

五、文後請列徵引文獻，分「古籍」和「近人論著」兩部分。「古籍」部分依朝代及姓氏筆劃排序；「近人論著」則依作者姓氏筆劃或英文字母排序，同一作者有兩本（篇）以上著作時，則依著作出版先後排列。

★徵引文獻之體例，請依注釋之體例撰寫，但引用「專書」及「古籍」時，不必再加頁碼。

貳、外文部分

若為英文，書名請用斜體，篇名正體並請用 “ ”。日文翻譯成中文，行文時亦請一併改用中文新式標點。

★注釋及徵引文獻之體例，請依下列格式撰寫，但徵引文獻引用「專書」時，不必再加頁碼：

一、引用專書：

Edwin O. James, *Prehistoric Religion: A Study in Prehistoric Archaeology* (London: Thames and Hudson, 1957), p. 18.

二、引用論文：

1. 期刊論文：

Richard Rudolph, “The Minatory Crossbowman in Early Chinese Tombs,” *Archives of the Chinese Art Society of America*, 19(1965), pp. 8-15.

2. 論文集論文：

E.G. Pulleyblank, “The Chinese and their Neighbors in Prehistoric and Early Historic Times,” in David N. Keightley,ed., *The Origins of Chinese Civilization* (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, 1983), pp. 460-463.

3. 學位論文：

Edwin O. James, *Prehistoric Religion: A Study in Prehistoric Archaeology* (Cambridge: Harvard University Ph. D. dissertation, 1957), p. 18.

參、Selected Bibliography：請由「徵引文獻」中挑選 10 個重要書目（在徵引文獻中以星號*標示，所有書目皆可選擇），翻譯成為 Selected Bibliography，依作者姓氏字母順序排列。作者姓名翻譯請使用該書目作者本人之使用方法，否則請按學界較多人使用

之翻譯；書名、期刊名、篇名、出版社請查詢官方正式用法，如無官方正式英譯，請以漢語拼音系統音譯。（本部份待審查通過刊登後再補即可。）